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与会的各位董事均已知悉与本次会议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 5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俊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相关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为保障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过程中，如按照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相关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的指

定人员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公司和主承销商有权按照经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员调整后的发行价格向经确定的发行对象按照相关配售原则进行配售。如果有效申购不足或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放弃缴款认购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向主承销商指定的账户足额缴纳认购款项，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员可以决定是否启动追加认购及相关程序。授权有效期与董事会获得股东会的授权有效期一致。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取消部分议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并取消部分议案暨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7 日